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6-02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在分析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基础上，结合业务发展规划，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与关联方（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5,700.00 万元，主要包括向关联人提供劳务不超过 12,500.00 万元、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不超过 12,610.00 万元、向关联人承租资产不超过 390.00 万元、向关联人出租资产不超过 200.00 万元。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1,393.69 万元。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郭敬谊、余锦、陈林峰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该关联交易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6 年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收取管理费、污泥运输、干化污泥处理费、环保咨询、工程施工、沼液处理等	参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或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0,500.00	1,080.92	5,032.0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工程施工、收取管理费等		2,000.00	-	133.40
	小计			12,500.00	1,080.92	5,165.45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污泥处理等	参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或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2,230.00	3,422.83	5,830.8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承销费、财务顾问服务等		380.00	-	21.70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保函服务等		-	-	20.02
	小计			12,610.00	3,422.83	5,872.57
向关联人承租资产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房屋租赁、土地租赁等	参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或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90.00	21.57	149.0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房屋租赁		200.00	19.34	83.61
	小计			390.00	40.91	232.70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房屋出租	参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或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200.00	32.81	122.97
	小计			200.00	32.81	122.97
总计				25,700.00	4,577.48	11,393.69

注：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收取管理费、污泥运输、干化污泥处理费、环保咨询、工程施工、沼液处理等	5,032.05	23,350.00	1.09%	-78.45%	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工程施工、收取管理费等	133.40	2,500.00	0.03%	-94.66%	
	小计		5,165.45	25,850.00	1.12%	-80.02%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污泥处理等	5,830.85	4,720.00	2.40%	23.53%	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承销费、财务顾问服务等	21.70	250.00	0.01%	-91.32%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保函服务	20.02	100.00	0.01%	-79.98%	

	小计		5,872.57	5,070.00	2.42%	15.83%	
向关联人承租资产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房屋租赁、土地租赁等	149.09	220.00	7.94%	-32.23%	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房屋租赁	83.61	90.00	4.45%	-7.10%	
	小计		232.70	310.00	12.39%	-24.94%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房屋出租、设备出租等	122.97	160.00	0.83%	-23.14%	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小计		122.97	160.00	0.83%	-23.14%	
总计			11,393.69	31,390.00	-	-63.7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对202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预计，系基于公司年初计划等作出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预计，在执行过程中，部分公司业务受市场变化，业务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2025年度与上述关联单位实际发生情况较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受市场变化，业务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原预计情况存在一定差异，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注：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基本情况

(1) 关联方：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劲松

注册资本：¥2,812,993,201.30

主营业务：对直接持有产权和授权持有产权以及委托管理的企业进行经营管理，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中山市东区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

截至2025年9月30日，该公司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总资产4,957,080.96万元，净资产2,476,004.41万元，1-9月主营业务收入348,980.34万元，净利润130,330.10万元。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传辉

注册资本：¥7,824,845,511.00

主营业务：证券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地：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97,548,425.39万元，净资产16,245,785.15万元，1-12月收入3,549,278.30万元，净利润1,495,211.00万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6.3.3（一）的规定，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作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大股东，且公司董事长郭敬谊先生任职非独立董事，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四）的规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正常，上述关联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有长期的合作经验，上述关联方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和良好的经营诚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 2026 年度预计与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收取管理费、污泥运输、干化污泥处理费、环保咨询、工程施工、沼液处理等共计 10,500 万元，污泥处理、采购商品、垃圾处置等共计 12,230 万元，房屋租赁、土地租赁等共计 190 万元，房屋出租、设备出租等共计 200 万元。

公司 2025 年度实际与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收取管理费、污泥运输、干化污泥处理费、环保咨询、工程施工、沼液处理等共计 5,032.05 万元，采购商品、污泥处理等共计 5,830.85 万元，房屋租赁、土地租赁等共计 149.09 万元，房屋出租、设备出租等共计 122.97 万元。

（2）公司 2026 年度预计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工程施工、收取管理费等 2,000.00 万元，承销费、财务顾问服务等 380.00 万元，房屋租赁 200.00 万元。

公司 2025 年度实际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工程施工、收取管理费等 133.40 万元，公司债承销 21.70 万元，房屋租赁 83.61 万元。

（3）公司 2025 年度实际与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保函服务 20.02 万元。

2.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各项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均按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无国家规定标准的按照行业价格标准；无可适用的行业标准的按所在地市场价格执行。公司将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决定与各关联方就日常关联交易签署相关协议的具体时间，以确保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

公司对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公平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3.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按照日常经营需要实际发生时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公司拟进行的关联交易，均有利于公司在日常经营范围内拓展业务、增加盈利机会；

2. 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3. 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6年4月1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查，提出如下意见：

1. 受市场变化、业务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原预计情况存在一定差异，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在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础上做出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关联交易的定价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开展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将公司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并须经非关联董事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